

证券代码：870436

证券简称：大地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1

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行了监督职责，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2011 年 7 月，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首席合伙人为钟建国先生，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量为 241 人，注册会计师 2,356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2024 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客户共计 707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7.20 亿元。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C	制造业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务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批发和零售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 供应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 供应业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二)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相关报告。经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与公司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

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2、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了审前沟通，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问题、重要时间节点、年报审计要点、人员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3、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初审后沟通，了解 2024 年度审计基本情况、审定后基本数据、初步确定的关键审计事项、总体审计结论等相关事项。

三、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